

武汉现代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结束时间：2016 年 05 月 13 日 11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会主席：詹智勇，其他董事：刘运兰、全洪杰、徐远传、王德军；监事会主席：王峻，其他监事：代峰、肖凤；董事会秘书及信息披露负责人：祁首娅。

3. 瑞泽律师事务所：徐惠、徐则

(七) 会议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银柏路 6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6年05月13日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银柏路6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银柏路61号

邮编：430040

联系电话：027-83233877 转 8001

传真：027-83232771

会议联系人：祁首娅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6-003

《武汉现代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现代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现代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1日